

九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大庆市红岗区经济开发区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中晟国金燃气项目场地平整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晟国金燃气项目场地平整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黑龙江圣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67.4528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.30668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 中晟国金燃气项目场地平整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黑龙江圣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67.4528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.30668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

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圣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13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

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605]hyecg[TP]2022004 第(1)包 2022-07-14 14:32

黑龙江圣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22-07-14 14:32:45